

我的“老农民泥瓦匠”姐夫

丁邦昕



丁邦昕，祖籍安庆怀宁。大校军衔，特级飞行员。2005年转入地方工作，曾任航空学校副校长、航空公司总经理，现任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副秘书长。有多部专著出版。

第一次见到姐夫李月松，是在1980年代初，我军校毕业后首次回乡探亲。那年腊月二十几的一天，他给我父母送节礼连带帮助翻新锅灶。当天，他特意穿了身新衣服，但干活之前，又换上了自带的一件上面沾有白石灰、黄泥浆的旧外罩。他娴熟地操作着瓦刀和抹泥板，铲皮，抹灰，很快锅灶就被翻修一新。这边刚忙完，他又到隔壁我哥哥家忙了起来。直到吃午饭的时候，我们才坐到了一起。

“我是老农民出身，干泥瓦匠活。”不知是有意强调，还是酒后无意识的重复，反正他讲了好几遍。并且，还分别在惯常称谓“农民”“瓦匠”前，特别加上了“老”和“泥”俩字。

“不论什么出身，干什么活，你永远是我姐夫。这种天然形成的亲情是改变不了的。”我有意放慢语速回应他。

“好！为你这句话，干一个！”“再干一个！”就这么左一杯右一杯，不知不觉中我的神志开始有些恍惚，恐怕连招呼也没打就提前下桌了。

三年后的一天，我第一次到地处丘陵山区的姐夫家。正在大家高高兴兴准备吃饭的时候，家门口的一个智障女孩踉踉跄跄地闯进了门。姐夫父母见状很不高兴，想尽快把她赶走。姐夫见状，赶紧出面阻止，并盛了一碗米饭，拣上好多菜端过去。那女孩一阵狼吞虎咽地扒拉，很快就碗底朝天，一声没吭摇摇晃晃地走开了。

后来姐姐又对我讲起了另外一件类似的事。有一年大年初一，一个衣衫褴褛的人一大早就来到他们家乞讨。姐夫从掏出的零钱中，特意挑了一张10块的给了那人。那时，别人对待乞讨者一般都是给三五毛最多一两块。姐姐为此抱怨，但姐夫却说，过年啦，他一个人在外面风餐露宿，多给点让他好早点回家与家人团圆。

农村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后，生产队的田地和池塘都承包到户，姐

夫家也分到了一些。农忙时他们夫妻俩在地里干农活，捎带着养鱼以及猪、鸡、鹅、鸭等各种畜禽。农闲时就去建筑工地打零工，慢慢地，姐夫学会了瓦匠手艺，并成为了有技术的师傅和包工头。没几年工夫，他们家的经济状况就有了很大改善，在兄弟姐妹和亲戚中率先过上了小康日子。

姐夫待人原本就很热情，手头宽裕后更是显得大方。大嫂曾跟我讲过这样一个故事。有一年春天，姐夫到她家去拜年，用摩托车驼了一大捆甘蔗，并解释说是前面的货车上掉下来自己捡到的。其实，大嫂心里非常明白，他知道她家小孩多就多买了一些，但又怕礼重了主人不安，就编出了那句善意的谎言。

在孩子教育培养上，姐夫有超出普通人的智慧与胆识。家中老大高职毕业后被一家大型企业录用，工资待遇不错。然而三年过后，姐夫却建议他辞职另找工作。我对此感到有些疑惑。他们解释说，那里的工作没有一点挑战性，年轻人在这样的环境中待久了，应有的进取心和闯劲将被消磨掉。后来，老大真的从那家工厂辞职，改行进入到装修行业。十几年下来，职业一路发展得不错。

又过两年，老二也考上了高职。如果按照老大的职业方向走下去，应该说也有不错的预期。可是，他高职上了不到一学期，姐夫就劝他休学去部队当兵去，后来考上了军队院校。虽说工作时间推后了两三年，但人生和职业发展的起点与前景已经不可同日而语。

别看姐夫出生并长期生活在农村，身上始终带股“土气”，但他的骨子里却有着一一种对文化的敬仰与追求。平时，农事和工程活计再多，有一件“闲事”他每天必做，那就是通过阅读报纸和收听广播、收看电视，了解国内外大事。对某些领域长期的聚焦关注，使他掌握了大量相互关联的信息。与他聊起国际、国内军事来，我这个当过二三十年兵的人，有时也显得有些相形见绌。聊起社会百态、人间万象，他总是新理念和新潮词汇不绝于口，显得既博学又多识，与质朴的外表形成了鲜明的反差。

我的“邻居”妹妹

王永兵



王永兵，文学博士，美国杜克大学访问学者，西班牙巴塞罗那自治大学访问学者，安庆师范大学文学院院长教授，中国现当代文学硕士生导师。曾先后在《文学评论》《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》等期刊发表论文50余篇，出版专著2部。

妹妹虽是一个普通的乡下女子，但在我心目中，她永远独一无二，让我钦佩。

按规定，妹妹7岁时就应该读书，但父母因为一些原因没能让妹妹按时入学，后来实行责任田到户，家务繁忙，父母更舍不得失了妹妹这个劳力。看着隔壁邻居的孩子都上学，妹妹也不吵闹，一心帮着父母做家务，由

于母亲担任村妇女主任经常开会，家里洗衣做饭这些手头活几乎全由妹妹承包。妹妹十四五岁时，已经成了家里的主要劳动力。每天早晨，我们还没起床，妹妹已将早饭做好，衣服洗好，家里打扫得干干净净。那时候，因为哥哥盖房娶亲，家里欠了一大笔债。为了帮助父母尽快偿还债务，妹妹利用农闲时间上山挖药材，每天一早带着工具进山，一开始在周边山上挖，后来越跑越远，每次回来总是满满一口袋沙参、桔梗、山萝卜等药材。有一次，妹妹不小心从山上滑倒摔成轻微脑震荡，父亲知道后心痛得直掉泪，这才没再让妹妹进山。

妹妹虽不识字但明理识事，从来不与父母提任何要求，对于吃喝、穿着打扮毫不在意，只是默默地做事。我上初三时，有一次周末回家，妹妹正在菠菜地里干活，那时正值农历四月份，菠菜长得十分粗壮，妹妹见我回来，特意选了一把稍嫩的菠菜做菜，菜做好后，我嚼了半天没嚼动，便抱怨菜太老，难以下饭。妹妹却笑着说：“你才吃一次就觉得不好吃啊，我们在家不天天吃这老菠菜呀。”我顿感惭愧，乡村的生活本就那么苦，而且没有挑选的余地。

父亲五十岁时得了慢性病不能干重活，十八岁的妹妹一下子成了家里的顶梁柱。妹妹心灵手巧，除了不识字外，家务事、针线活等方面能力远在母亲之上。有一次我忍不住问母亲：妈自己识字，怎么不让妹妹读书识字？母亲听了一愣，先若无其事地笑着说：你妹妹小时候连5个手指头都数不过来，还读什么书？然后又把脸一板说：你这个没良心的！你妹妹要是读书上学，谁给你做饭洗衣，你们兄弟三人成家立业，哪一个没有你妹妹的功劳？

的确，妹妹为了这个家做出了

太多的牺牲，甚至连自己的婚姻大事也做出了让步。妹妹性格温顺，从不与人争吵，她的好品行在邻里八方有口皆碑，上门求婚者络绎不绝。可妹妹权衡再三，最终嫁给了隔壁的陈老三，除了老三实在，主要原因还是方便照应父母和弟弟。我的亲妹妹就这样成了我的隔壁邻居。

妹妹的成长几乎和中国农村改革发展同步，她是中国农村改革的见证者、参与者与受益者，也是改革进程中中国农村日益空心化、离散化的承受者与当事人。婚后，妹妹先是和妹婿一起在家种田，后来又跟着妹婿进城，成了亿万打工者中的一员，从饭店服务员做到配菜员。我问妹妹：你不识字怎么配菜啊。妹妹说：我把菜的形状画出来啊。我听后默然不语，耽误了妹妹读书，这是无法弥补的过失啊。后来，妹婿在上海一个家具厂有了一份长期工作合同，妹妹也跟着在后面打下手，夫妻俩终于团聚在一起。打工生活虽然辛苦，但与种田相比还是轻松许多，而且收入也高出许多，妹妹妹婿甚至在马鞍山市买了一套二手房。但他们的一双儿女只能作为留守儿童，由爷爷奶奶照看。父母不在身边陪护，严重影响孩子身心健康发展。记得有一次回老家，弟媳正在给侄子喂奶粉，妹妹的孩子超超当时才5岁，他在旁边看了一会儿，轻轻地问道：三舅母，要不要舔啊。看着我疑惑不解，我弟媳解释道：每次喂奶粉的时候，宝宝吃剩下的，都叫超超过来舔一下。我当时没大在意这句话，现在每当回忆起那奶声奶气的“要不要舔”几个字，心里都如锥钻心般的痛。超超终于因为心理问题在20岁那年自杀身亡，着实给了妹妹致命一击。好在事过多年，妹妹终于从失子之痛中走了出来。

转眼间，我和妹妹都到了知天命的年龄，儿时拉着妹妹的小手一起玩耍、一起捕鱼捞虾的情景犹在眼前。花开花落皆风景，起起伏伏是人生，祝愿妹妹好人一生平安！

